

# 2023 “水韵江苏·这里夜最美”璀璨夏 夜主题活动启动仪式

## 策划服务合同

合同订立时间：【2023. 7. 20】

合同订立地点：【江苏 常州】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常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受委托方（以下简称“乙方”）：江苏新华报业传媒集团常州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经友好协商，双方达成如下合同：

### 一、服务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就 2023 “水韵江苏·这里夜最美”璀璨夏夜主题活动启动仪式 提供活动策划、活动搭建、物料制作、活动执行、视频制作等综合服务，该服务按双方协商一致的服务内容及要求予以实施，乙方向甲方提供服务的具体内容及要求 见本合同的附件(项目清单)。

1、**服务时间**：活动定于 2023 年 7 月 21 日 举行

2、**服务地点**：常州市环球恐龙城

### 二、费用及其支付

本合同服务预算总价款：998000 元 大写：玖拾玖万捌仟元整。【包含】6%增值税，不含税价【941509.4】元（大写：人民币【玖拾肆万壹仟伍佰零玖元肆角】），税金【56490.6】元（大写：人民币【伍万陆仟肆佰玖拾元陆角】）（详见附件项目清单）该总价款包括乙方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甲方无需就乙方提供的服务再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除非费用是乙方提供约定之外的服务而产生的或者由甲方原因造成乙方成本增加而产生的。

合同签订生效后,甲方即支付总价款的40%为预付款,即39.92万元,甲方在服务全部完成且验收合格后的7个工作日内向乙方付清按照实际开票金额款项。

### 三、支付方式

1、甲方以现金、支票或银行汇款形式向乙方支付费用。

2、银行汇款请汇入如下账号:

开户名:江苏新华报业传媒集团常州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账号:5199 0350 9610 401

### 四、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须保证拥有签订并履行本合同的一切必要的资格,同时甲方须保证拥有本合同项下第一条所确定的活动的举办、审核的全部资质,如因上述原因造成本合同履行困难或不能履行或延迟履行的,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同时须赔偿因此造成乙方的全部损失。

2、甲方应组织工作小组并授权指定代表与乙方沟通,甲方意见和乙方提交的需经甲方签字盖章的确认单等书面资料经甲方代表签署后生效。甲方有权变更授权代表,但需提前7个工作日书面通知乙方。

3、根据乙方对工作的合理要求、建议,甲方应及时提供相应的技术资料,并保证该资料准确、完整、有效,甲方须保证对其提供的全部技术资料、宣传资料不存在权利瑕疵,否则因此产生的一切纠纷由甲方承担。

4、涉及第三方特别是有关政府部门的协调工作,甲方有责任进行协调和沟通,乙方应予以协助。

5、对于乙方提交甲方批核和答复的事项,甲方应于收到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予以批核和答复。甲方工作小组人员或者授权代表有权代表甲方执行本条规定的批核、答复的事项。

6、在乙方充分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的前提下,保证不与第三方在本次活动就同一内容签订服务合同。

7、甲方要求增减项目的,应提前书面通知乙方,双方应对增减项目确认并另行签订协议,并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增、减合同价款。

### 五、乙方的权利、义务

1、乙方保证具有签约主体资格,具备履行本合同义务的资质且提供的服务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

2、如约向甲方提供本合同第一条所约定的服务内容，并在本合同规定的范围内采取一切措施维护甲方的利益。乙方应对所提供服务的品质负责。

3、乙方应根据本合同约定的内容及甲方的具体要求策划、设计相应的服务计划。乙方的策划方案及设计制作应在具体服务开展前，得到甲方的书面认可。甲方提出异议的，乙方有义务修改方案及设计，直至甲方满意为止。

4、乙方应按甲方认可的策划、设计方案进行服务，并应在服务完成后及时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在收到验收通知之日起三日内安排验收，逾期不验收的，视为已通过甲方验收。

5、服务过程中，甲方认为服务质量及结果不符合所认可的方案或设计的或者认为需要更改方案和设计的，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甲乙双方应协商一致后，乙方根据策划方案及设计予以整改，或者调整方案和设计。

## **六、知识产权及人身财产权**

1、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因履行合同而形成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除本合同明确规定外，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将甲方的知识产权用于自己的其它项目或其他商业用途上。

2、乙方保证其提供给甲方的工作成果不违反国家及地方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其他权益；但由甲方提供的材料造成的除外，如涉及到图片、文字资料、音乐、声音、专利、专有技术等材料（以后称“材料”）的使用。

3、经甲方书面允许，乙方可以将甲方活动现场的照片、音视频资料作为案例宣传。

4、甲方应具备完善的安全管理规定，应向乙方提供安全的施工服务环境，如因甲方的安全管理不到位、工作人员过错等造成乙方财产损失和人员伤亡的，甲方对此应承担赔偿责任。

5、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应遵守安全、消防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章以及甲方的安全管理规定，如因乙方人员违反规定造成安全责任事故或损失，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 **七、保密条款**

1、甲乙双方对因履行合同而知悉的对方商业秘密互负保密的义务，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泄露。双方保证为了对方的利益仅在必要情况下，将这些秘密透露给为实施本合同而必需了解相关秘密的本方人员或第三方及依法有权强制得到该秘密的机关。保证其职员或第三方与其一样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保密义务。

2、商业秘密包括双方有关创意、构思、传播策略、营业状况、客户名单及其它技术信

息和经营信息。

3、本保密义务独立于本合同，保密期限：永久保密。

## 八、违约责任

1、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按时向乙方支付费用。如未按合同付款的，每拖延一日，应按拖欠款额万分之十的比例承担违约责任。拖延付款超过 20 日的，则乙方有权解除合同，除应支付全部服务费外，甲方并应承担由此给乙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2、乙方未如期完成活动工作或无法实现合同目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额 10%的违约金，同时乙方应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3、经甲方验收，乙方完成的部分或全部工作不合格的，必须按要求进行整改，如不具备整改可能或乙方拒绝整改或整改后仍不符合要求的，甲方有权拒绝支付不合格服务对应金额。

4、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第六、第七条约定，应向对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10%的违约金，同时赔偿守约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 九、合同的变更与解除

1、经双方协商一致可变更、解除本合同；

2、在下列情形下，一方当事人可解除合同：

(1)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本合同目的；

(2) 在履行期届满之前，另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主要债务或义务；

(3) 另一方违约导致本合同目的不能实现；

(4) 另一方迟延履行主要义务和债务，经一方书面通知后 10 日内仍未履行的；

(5) 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情形。

3、根据实际工作需要，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适当改变合同约定的工作程序，但不得增加乙方的工作量且甲方付款方式不变。

## 十、法律的适用及争议的解决

甲、乙双方因本合同发生争议后，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应在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违约方应当承担守约方为解决争议所发生的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公证费、鉴定费、差旅费等费用。

## 十一、不可抗力

1、因不可抗力使得本合同的履行不可能、不必要或者无意义的，任一方均可以解除本

合同。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如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合同、解除或延迟本合同，应自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五日内，将事件情况通知另一方，并于事件发生之日起三十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导致其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或延迟履行的证明。

2、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应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减少损失，否则应就扩大的损失承担责任。

3、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克服并不能避免且对一方或双方当事人造成重大影响的客观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洪水、地震、瘟疫流行和风暴等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动乱、政府管制原因等。

## 十二、其他

1、本合同经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合同执行期间，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

2、本合同的附件经盖章确认后，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在服务过程中，由甲方工作人员或者指定代表签字所形成的书面资料视为是甲方予以认可的，书面资料是本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签订时间：  


乙方（盖章）：  
签订时间：  
  
苏伟